



走卒

□ 出智周

1 爷爷的事业

爷爷一辈子都在翻越山岭，走向藏在群山之中的集镇。

爷爷个子不高，白白净净，瘦瘦弱弱。他总是努力地活着，让日历上的每一个日子都格外清晰。他是那个年代村子里少有的“知识分子”，当过大队文书，也干过“神明的事业”，做过官里神明“老先生”的代言人。他生活在物资极度匮乏的年代，偶尔买来一点肉，总是舍不得一下子吃完，喜欢把它抹上盐挂在梁上，等到肉里发出“奇怪”的味道，他却格外喜欢。他喜欢阅读和写作，拿起笔来写写画画，放下笔后就大口吃肉。

他珍视生命中遇到的一切，一遍一遍地翻越村子西岭，穿过火红的枫林，走向藏在山峦之间的集镇。爷爷有一套制作纸钱的简陋工具，烧给神明的“金钱”价格高材料贵，烧给先人的“银钱”价格低材料便宜，但有一个共同点，就是他需要不停地把模板对准一片空白的纸钱反复地戳印，然后再精心把它们一张一张地晾晒在白晃晃的阳光底下。晒过头容易脆，晒不够会发霉，遇到风会刮走，遇到雨全作废。爷爷一辈子都在期盼阳光，和风雨作斗争。经过一辈子的努力，他的技术精进，纸钱制作得格外工整。有一年，爷爷盖着盖着纸钱，突然停下来了，他病了。他的病情日益严重，去世前最后一个愿望竟然是美美地吃一口腌肉。几个月后，他精心制作的纸钱在他的坟墓前上下翻飞，像极了一只只纷飞的蝴蝶。

2 阿池的山坡

阿池总是希望再翻过一片山坡。

如果你见过阿池走路，你一定就不会忘记他了。他的半边身子与常人无异，另外半边身子却好像短了一截，歪了一点。一旦走起路来，半边身子不动，半边身子扭动，仿佛一扇木门在开合，发出吱吱呀呀的声音。他的脑袋小小的，根根短发随意地分布在脑瓜上。打娘胎带来的一些东西，陪伴了阿池一辈子，不过好像又没那么要紧。他总是赶着他的那群羊，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，不管任何时候，都是九头。它们和他如影随形，常常出现在厝后的山林之中。他似乎懂得它们的语言，出去或者回来的路上，总是一路上絮絮叨叨。

虎道、柏日岭、牛丈尾……他对他的羊群的口味格外了解，对附近的每一寸土地都很熟悉。一年一年过去，他的羊群抗议得厉害，一大片速生林占领了家乡的山坡，可口的匡玲花草越来越少了。阿池不得不一遍一遍地把脚步艰难地往上爬，往村庄外延探索。他的背越来越驼了，这扇门发出越来越响的声音，然后他的脚步越来越慢，他走出去的路程也越来越短了。慢慢地，九八七六五四三二一，终于，阿池失去了他的最后一头羊。从此，他只能一次

一次地坐在屋顶，然后望着厝后的山坡。他可能已经知道答案了。再翻过一片山坡，他遇到的还是一片山坡。

3 秋生的口袋

秋生总是希望快点翻过山岗回到家。

阿池一直带着九头羊，秋生却总是扛着数不完的麻袋。他年轻时候长得可不丑，或者还有点帅，高高的个子，白皙的皮肤，和一张总是堆满笑的嘴。可是这并没有什么用，甚至也不用去评价，因为很少有人去仔细观察秋生的样子。小时候的一场高烧烧坏了他的脑子，使他的智商经常不在线，在线的时候或许也只能和一个八九岁的孩子匹敌。他总是扎着马步弓着身子，因为大家需要不停地往他身上堆麻袋。随着年龄的增长，他的力气越来越大，所以到后来你经常可以看到一个奇怪的场景。前方的山路上，突然转来了一摞高高的麻袋，它们缓慢地移动着，慢慢走到你跟前。然后麻袋下面的人看到你的脚，就很欢喜地对你说，你好啊，阿弟仔。于是你也看到了他的半个身子，因为他的上半身被麻袋折叠着面向大地呢。然后他说你在我口袋里摸摸，于是我们就在他的口袋里一阵摸索。在没有拿出来之前，在我没有告诉你之前，你一定想不到口袋都藏着些什么。孤呆（月鳢鱼）、土萨（泥鳅）、百香果、拿碰（番石榴）、龙眼、匡玲花……然后等别人掏空他的口袋，他的脚步又一步一步地朝着回去的方向。

可是你知道的，没有人能背着麻袋一辈子的。在麻袋的折叠之后，他的身体日益朝着大地的方向弯下去，然后麻袋的数量越来越少了。他的笑声越来越苦涩，终于有一天，最后一个麻袋把他压倒了，他又回到了生他养他的土地。

4 父亲的枷锁

父亲一辈子都想翻过一座山。

爷爷说，父亲小时候干农活有模有样，肩膀天生就有荷锄头的窝。可是父亲对村庄不屑一顾，他总是爬到村庄的大龙眼树上，不停地眺望远方。他的耳垂很长，刘玄德一样将要落在肩膀上。他野心勃勃，幻想自己今后的模样，为生活的各种可能性激动不已。他腰背挺得直直的，一走路就发出噼噼啪啪放鞭炮一样的声音。

他从横溪出发，先是翻越一座山，挑来砖石给自己盖婚房。然后走出村庄，走出泉州，经过广州到海南去，扎钢筋钉模板、修铁路修房子，然后转战厦门。他的财富急速膨胀，他的身份越来越多，他离了婚，又有了新的家庭。可是最后，他终于还是失去了一切，又转回了他出发的村庄。如果不仔细看，也许你不会发现他改变了。他知道什么时候该种花生，什么时候该种水稻了，也知道农历三月十三是兴隆宫老先生的生，而五月十六是仙姑嬷的生，正月二九夜要去拜会万圣岭公和万圣岭嬷。他开始喜欢把锄头荷在肩膀上，沿着田垄小路走到菜地里去，他戴着一顶斗笠，样子活生生就是一个地里刨食的农民。偶尔累了，他喜欢在和他一样老去的儿时的大龙眼树下坐一坐，然后偶尔抬头看看他小时候骑过的树干，只是，再也不看远方了。

父亲一辈子不曾翻过一座山。

5 自己的长篇

我一遍一遍地在心里数着家乡的每一座山峰。

当然，还有走过山峰的每一个足迹，以及它们的主人。从村庄出发，我找到了连绵群山之外的大海，找到了汇入大海的长江的起点，找到了阳光下头戴白雪的大山，找到了千面魔幻的山国之城。可是，我总记得那些正在老去的人，他们深色的波纹一浪又一浪前赴后继，在夕照之中变成了金色的波浪，闪闪发光，生生不息。我还是希望为遇到的每一座山每一个人立传，也许，他们微不足道，但我需要用一篇写不完的长篇用一辈子书写。爷爷一步一步走向他乡，父亲一步一步走向故乡，阿池一步一步走向山顶，秋生一步一步走向大地，我则一步一步走向内心，脚步连绵，日夜不休。

渐渐地，我明白了，人生是一场盛大的绽放，无关乎什么花，只关乎绽不绽放。一个人走向哪里，获得什么，并不那么重要，重要的是向前走着。只要不言放弃，难免获得成功。至于是走进一片滩涂，还是走进一片密林，是逢着一道蛇，还是遇着一片宝，获得多大的成就，则全然要看他的选择，还有时代的垂青与馈赠。

巍巍高山来自于一粒沙石，滔滔江河来自于一条小溪，伟人则来自于芸芸众生中一个个不起眼的贩夫走卒。所以，无所谓是走卒还是英雄，每一步都有用，我们的脚尖始终要朝着远方。就做一个走卒吧，走着，走着，卒。

（作者系中国法官文联会员
重庆市作协会员）

南山处处桂花香

□ 陈猷华

朝天门江对面的南山，被誉为重庆的花冠。不要说南山植物园本身就是百花争艳的大花园，就是南山的山峰林壑间，也常年有鲜花盛开。那一丛丛、一树树、一坡坡的杜鹃花、茶花、栀子花、梅花、格桑花、柑橘花、枇杷花以及各种野菊花，把南山装扮得非常美丽。这个秋天，我们在山林间穿越，却是被桂花香气所围绕。

当秋天来临，你突然会觉得南山到处是桂花，到处是清香扑鼻。位于南岸五公里的重庆工商大学校区，曾是我们“阳光”群爬山集合地点之一。走这条线路时，我们在图书馆旁边的旗杆下集合，然后九点半出发，一路逶迤而上。道路两边，楼房四周和绿化园林里，总是有桂花飘香。大家一边走，一边赞叹，好香，真好闻！

人烟稠密的大学校区如此，当我们在重庆邮电大学背后的人头山穿越时，很少有人居住的林地里，桂花的香气更是浓郁。莫说山野林间，就是老石板阶梯两边，都是桂花树。金桂、银桂、丹桂、四季桂交相争妍，香气弥漫，沁人心脾。

一阵秋风吹来，树上成熟的桂花纷纷飘落，下起了桂花雨。猝不及防，我们头上、身上、背上，都洒满了桂花花瓣。石板路上，更仿佛铺了一层金黄色的地毯。我捧起一把，细细打量，每朵小花有四片花瓣，或散开或紧包花蕊。这是金桂，花瓣黄灿灿的，像一颗颗金黄色的米粒。再凑近鼻子，浓郁的香气直达肺腑，很是舒畅，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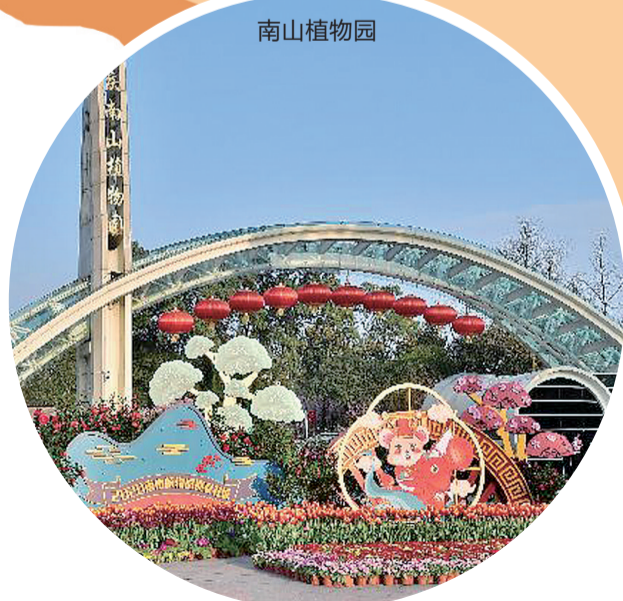
不由使劲吸了几下。心里涌上来王维那首妇孺皆知的《鸟鸣涧》：人闲桂花落，夜静春山空……还有李清照的《鹧鸪天·桂花》：“暗淡轻黄体性柔，情疏迹远只香留。何须浅碧深红色，自是花中第一流……”

现在南山很多地方，因原住农家已经拆迁，一些苗圃、茶园、茶花林、桂花林都已无人看管，任其自生自灭。我们行走在林间小径上，四周桂花如雨纷纷飘落，不免感到可惜。便有人撑开雨伞，倒过来接飘落的桂花。也有好事者使劲蹬几下树干，桂花便如倾盆大雨兜头而下，雨伞里积满花瓣。

于是有人说收集起来回家泡酒、做汤圆子。群主这时大声告诫，我们是文明爬山，不要搞破坏，不要乱摇树。前边路口就有卖桂花的，20元一斤，又干净又便宜，用来泡酒最正宗。

我前些年在南山开过多个会议，喝过好多次桂花酒。桂花酒清甜滑润，很好喝，一点不刮喉咙，一不小心，二三两半把斤就下肚了。但后劲极大，因为原本是50度以上白酒泡制，不是低度酒。酒量低的人失去警惕，容易醉倒。记得有次我们在南山一处农家乐晚餐，有两位老同志本来有酒量，没有把甜甜的桂花酒放在眼里，结果晚餐结束，两人就满脸通红地歪倒在沙发上了。

正巧走在旁边的一位网名叫“满天星”的群友，退休前是某区酒类管理局的官员。一谈起南山的桂花酒，他



就来了兴趣，立即打开了话匣子。他说，上等桂花酒酒色金黄，清亮透明，打开酒瓶就有缕缕芳香扑鼻而来。浅啜一口，顿感柔如凝脂，润若丝滑。喝完后果味悠长，香气经久不散，令人心旷神怡。说罢，他伸出舌头抵了下嘴唇，似乎刚才真的喝了上等桂花酒。

赏南山桂花，喝南山桂花酒，人生一大乐事也！
（作者系南岸区作协副主席）